

2024 年度

沐川县沐溪镇人民政府

单位决算公开

# 目录

公开时间：2025年9月18日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责	4
二、 机构设置	9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1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附件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
二、 收入决算表	31
三、 支出决算表	31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1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一) 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负责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推进脱贫攻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食（药）品安全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残疾、老龄、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统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粮食安全、供销合作社等工作。

(6)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和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负责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8)负责清理编制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事项，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负责国防教育、兵役征集、民兵预备役等有关工作。

(10)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 1.坚持党建引领，凝聚合力，自身建设更加过硬

**一是持续深化党的理论武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定期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党建工作例会和意识形态领域分析研判，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的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引导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筑牢思想防线。**二是持续推进组织队伍建设。**通过届中补选、公开招聘、公开选拔村（社区）党组织带头人后备力量等方式，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高质量储备村（社区）后备干部 117 名、补选村（社区）干部 11 名。**三是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治“四风”，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与腐败问题，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303 个，将全面从严治党走在深处、落在实处，增强了群众的获得感。

## 2.坚持经济振兴，稳步推进，产业基础更加夯实

**一是重点项目持续推进。**全镇实施了 12 个衔接资金项目，1 个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总计划 1797 万余元，现已完工 11 个项目，其余项目正有序推进，预计次年 2 月底全面完工。圆满完成三溪村拉练点位建设，获全市第二名的好成绩。**二是农业产业持续壮大。**积极推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加大对特色农产品的扶持力度。引进浙江农科院小香薯良种，成立小香薯专家工作站，确保小香薯种苗的全国唯一性，建设凤凰村小香薯良种繁育基地 100 亩，全镇发展东西部协作小香薯高产优质示范基地 300 余亩，带动周边区县种植 500 亩。同时，加强农业产业化经营，培育了 14 家农业业主和 70 余家专业合作社，带动了农民增收致富。**三是集体经济不断加强。**积极探索集体经济发展路径，利用集体土地流转、垃圾清运、盘活闲置资产等方式，实现集体经济收入 200 余万元。沐溪镇山水鸟蒙强村公司带动 23 个村组团发展，实施小香薯、生猪养殖等项目 6 个，带动土地流转 800 余亩、就业 400 余人次，可实现销售收入约 400 万元。

## 3.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城乡面貌更加靓丽

**一是推进耕地保护守底线。**先后 6 次召开耕地保护工作会议，制定印发了《沐溪镇 2024 年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恢复攻坚行动方案》，全镇完成了耕地恢复 1144 亩，其中完成水田 153 亩。永农恢复 83 亩，争取 2023 年耕地恢复资金 47.45 万元。

**二是强化生态治理显成效。**深入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的发展理念，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扎实推进“林长制”“河长制”，各级林长、河长定期巡林巡河。持续开展秸秆禁烧、森林防火巡察管控工作，在重点时段对全镇进行巡查走访，发现制止秸秆禁烧 9 起，批评教育 12 人。**三是聚焦人居环境重提升。**持续推进“五清”行动，严格施行“周调度”制度，压实主体责任，抓牢关键少数，发动“双报到”单位党员、镇、村（社区）党员干部 800 余人次，针对老旧小区、卫生死角等地常态化开展集中整治，共发现并整改问题 180 余处，现已完成整改。推动完成 36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涉及 1544 余户，全面提升居住环境。

#### 4. 坚持以民为本，精准发力，民生保障更加暖心

**一是动态监测绝不放松。**集中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暨夯基强本行动，统筹驻村干部、驻村工作队、网格员等多方力量，对全镇农村人口进行集中排查，完成县级风险线索 1080 条核查，新增监测对象 43 户 131 人，风险消除 39 户 140 人，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的底线。**二是兜底保障有效落实。**全面落实“六稳”“六保”政策，全面完成 2024 年度全镇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征缴任务 47620 人，参保率为 97.82%，全县排名第三，特殊人群完成 100% 参保。全年摸排核实大病救助及临时救助 172 人 376599 元，新增 58 户 164 人享受低保保障。落实 2023 年秋季、2024 年春季雨露计划，共计补助 214 人次。**三是就业环境持续优化。**聚焦重点人群，解决企业用工需求，回应群众就业期盼，建立各村（社区）就业服务平台信息宣传栏，定期

发布就业信息共达 35256 条，推荐就业岗位 1653 余个，举办了 2024 年专题线下招聘会 5 场，技能培训 9 期，培训参与人 数达 230 余人。截止目前，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 185 人，开发 城镇公益性岗位 14 人，招聘高校毕业生（青年）就业见习岗 位 14 人次，目前在岗 8 人。协助非脱贫户申请劳动收入奖励 142 人 7.1 万元，为符合条件的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申请灵活就业 社保补贴 238 人。**四是精神文明不断丰富。**利用镇综合文化站 匹配的文化免开资金共计 15 万元，在全镇 29 个村（社区）开 展三八妇女节、端午节、重阳节等群众性文化活动 107 场。主 办“岭上稻乡”插秧文化节、沐溪镇第二届小香薯丰收节暨庆 祝“岭上稻乡”丰收节文化旅游活动 2 场，不断加强农家书屋 建设，更好地满足了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求。

## **5.坚持齐抓共管，防微杜渐，安全底色更加鲜明**

**一是矛盾化解及时有效。**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 作，按照每周排查，每月研判会商机制，按照“稳控治标、事 了治本、依法树威”的原则，持续跟进了解我镇重点人群和重 点信访对象，及时了解群众所思所想，稳妥化解矛盾满足合理 诉求，不断建强服务型政府。今年以来，累计受理各类信访案 件 13 件、网络舆情 8 件，回复“心连心”案件 403 条，协调 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130 余件，涉及群众 280 余人。**二是安全防 范落实到位。**逐步细化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健全完善安全生产 工作队伍，严格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制。全面推进安全生产“五进”，扎实开展宣传教育和培训，

累计印发资料 10000 余份，组织开安全生产专题培训 40 余场，营造安全生产良好氛围。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 300 余人次，排查问题隐患 216 个，开设专题会议分析研判整改措施 11 次，发放限期整改通知书 3 份，完成隐患整改 200 余个。抓好防汛地灾安全，在 6 个地质灾害监测点、18 个山洪灾害点共开展 28 次应急演练，不断提高群众的防灾避险能力。2024 年 8 月 9 日，庙坪村突降暴雨形成山洪，庙坪村山洪灾害点提前转移 74 户 190 人，全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 二、机构设置

沐溪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2 个，分别是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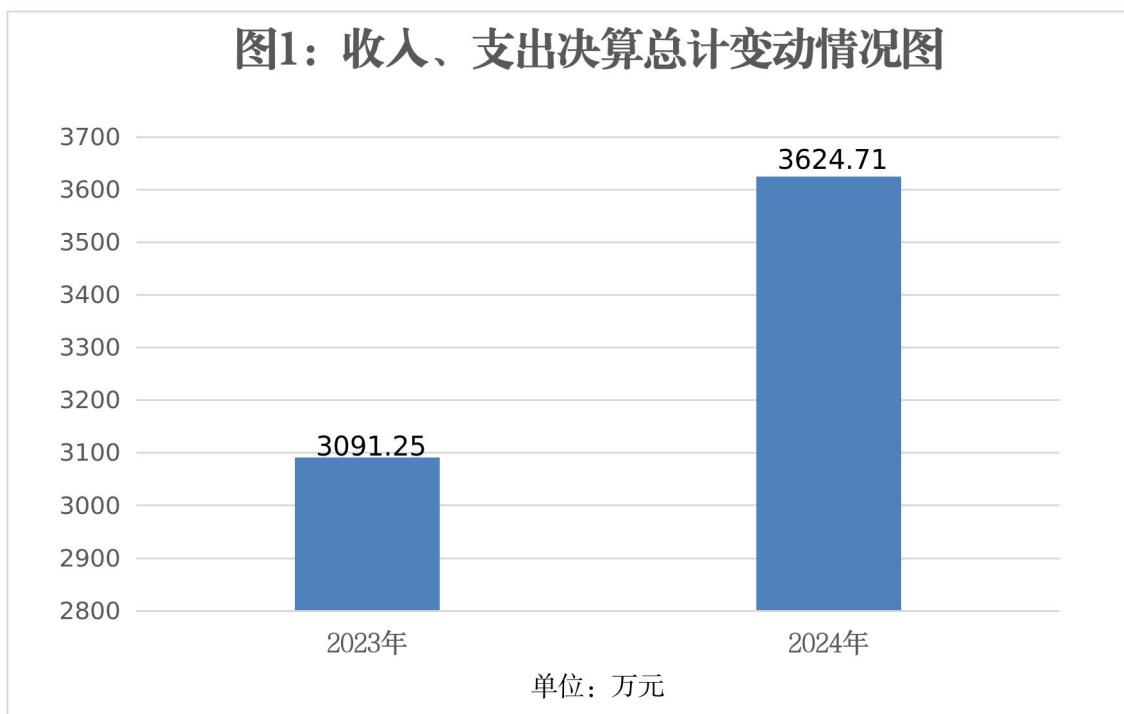
以上单位全部纳入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624.7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533.46 万元，增长 17.2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度特定目标类项目较去年增加 16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9 个，如乡村振兴产业示范试点——小香薯基地及加工厂建设项目、2023 年耕地恢复补充资金（第一批）等项目；其他收入增加 7 个，如宜 214 井道路拓宽工程占地补偿和工作经费、沐建路整治项目工程尾款等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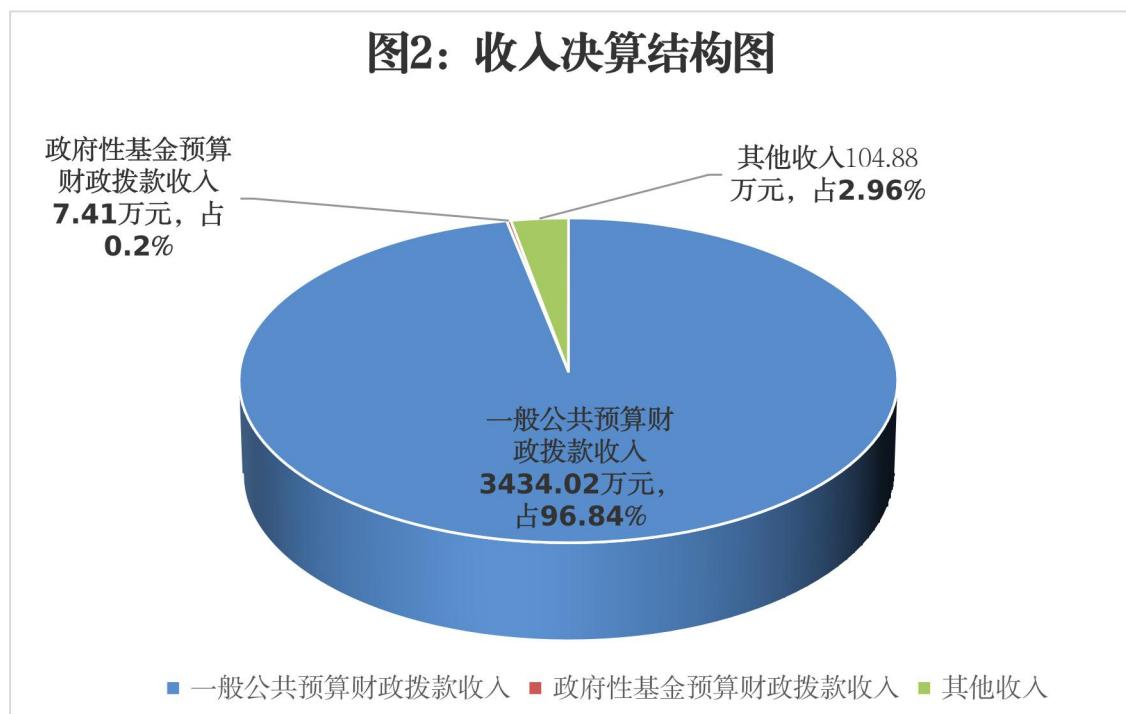
图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546.31 万元，其中：一般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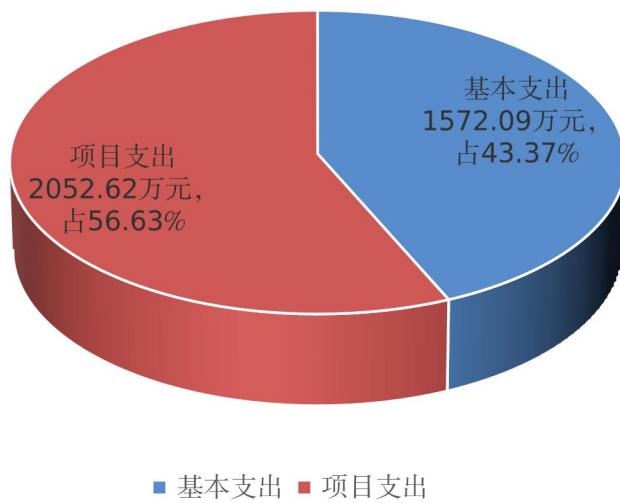
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34.02 万元，占 96.8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1 万元，占 0.2%；其他收入 104.88 万元，占 2.96%。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624.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2.09 万元，占 43.37%；项目支出 2052.62 万元，占 56.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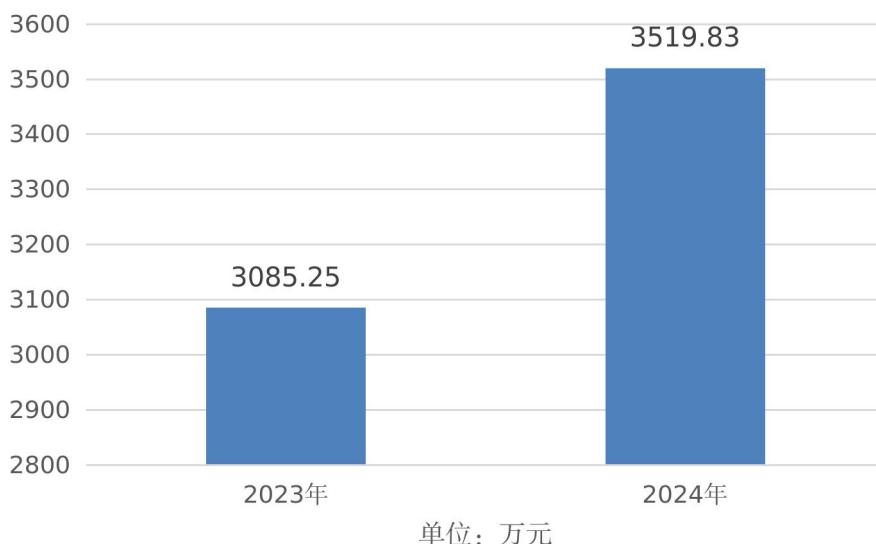
###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519.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434.58** 万元，增长 **14.09%**。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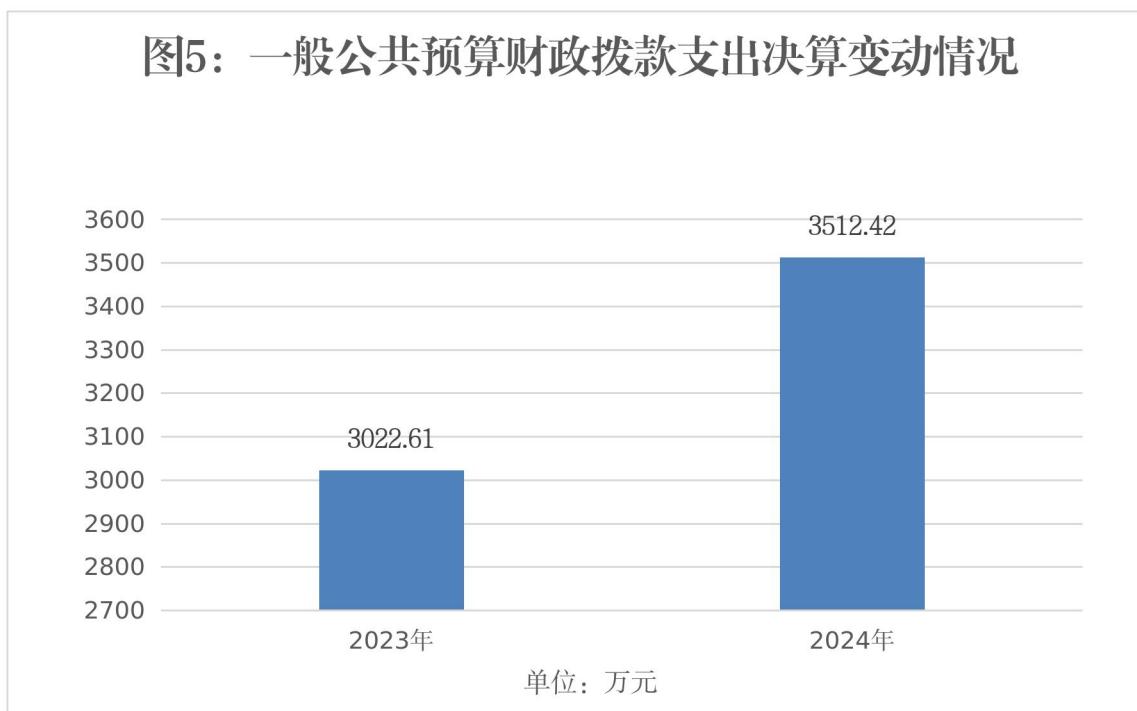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12.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9%**。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9.81** 万元，增长 **16.21%**。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林水类项目支出增加，其中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增加 **314.75** 万元、生产发展增加 **108.41**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 **69.6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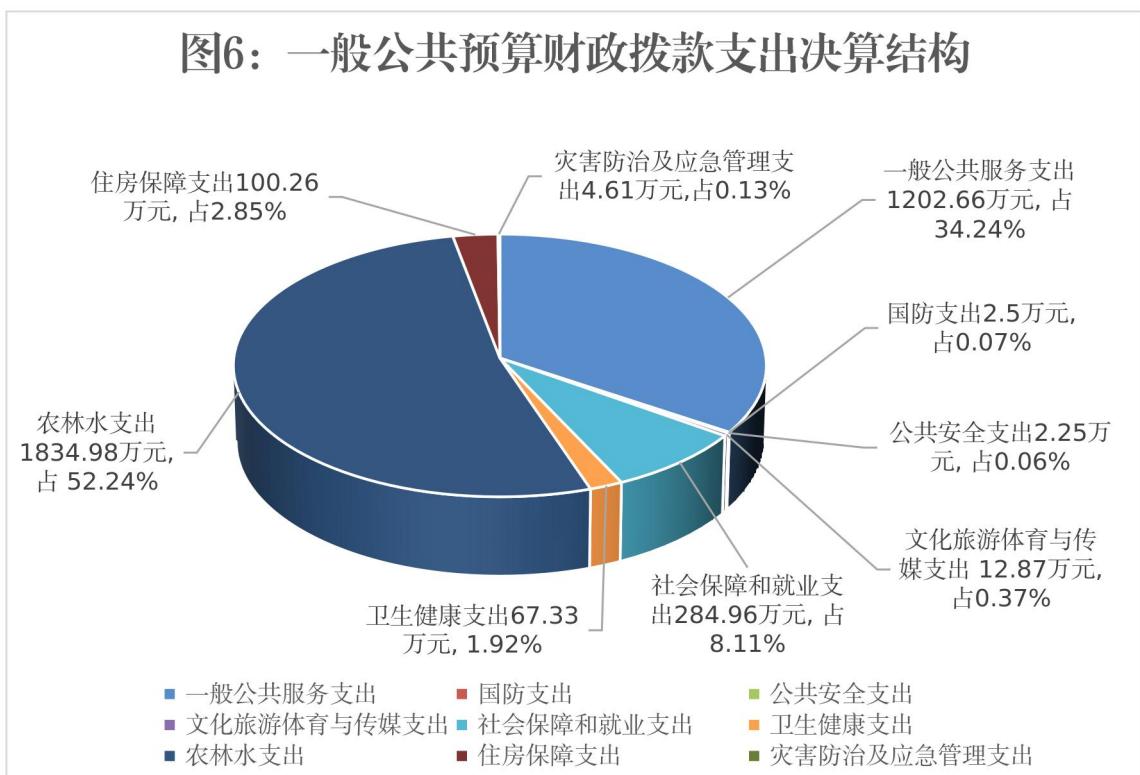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12.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2.66** 万元，占 **34.24%**；国防支出 **2.5** 万元，占 **0.07%**；公共安全支出 **2.25**

万元，占 0.0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87 万元，占 0.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96 万元，占 8.11%；卫生健康支出 67.33 万元，占 1.92%；农林水支出 1834.98 万元，占 52.24%；住房保障支出 100.26 万元，占 2.8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1 万元，占 0.1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3512.42 万元，完成预算 96.38%。其中：

-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支出决算为 4.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决算为 11.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642.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05.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支出决算为 **0.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支出决算为 **5.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国防（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支出决算

为 2.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支出决算为 12.87 万元，完成预算 53.63%，主要原因是结转下一年继续使用。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8.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7.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87.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7.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 支出决算为 **22.77**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 **22.2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支出决算为 **9.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4.卫生健康(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5.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36.8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6.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项): 支出决算为 **98.01**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7.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 支出决算为 **225.96** 万元, 完成预算 **67.59%**, 主要原因是结转下一年继续使用。

28.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34.88** 万元, 完成预算 **73.49%**, 主要原因是结转下一年继续使用。

29.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项): 支出决算为 **1439.27**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3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 **100.2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3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72.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18.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5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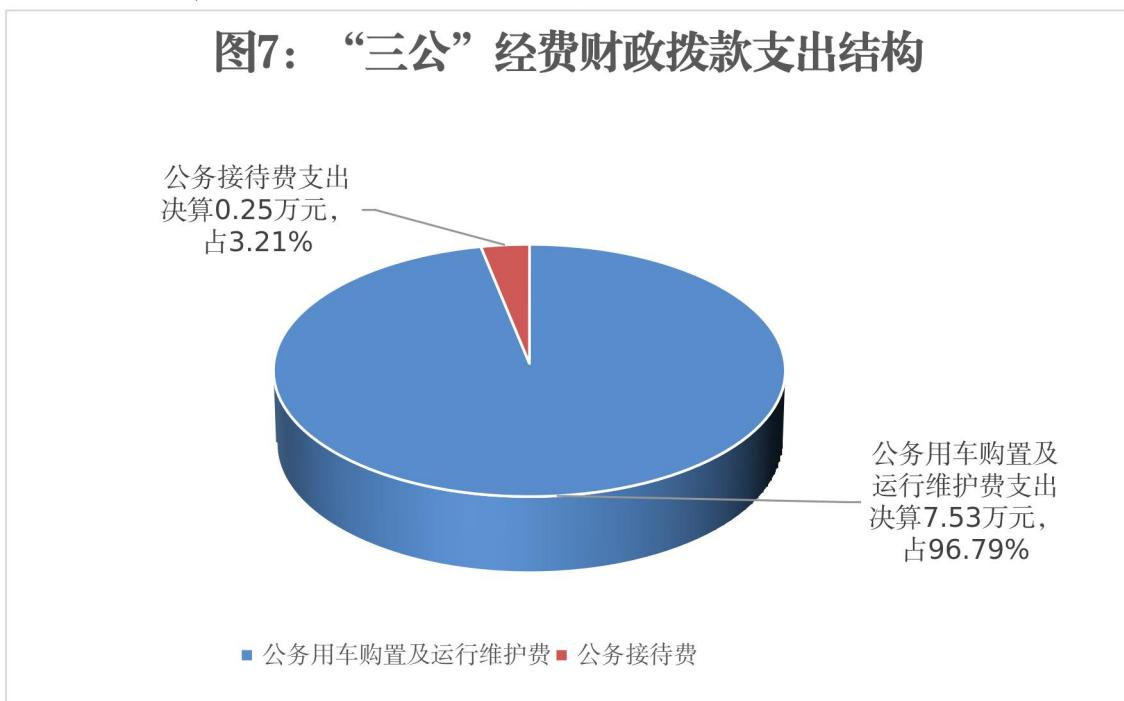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增加 **1.62** 万元，增长 **26.3%**。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7.53万元，占96.7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5万元，占3.21%。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3年增加0万元，增长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53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1.66万元，增长28.28%。主要原因是车辆老旧，本年度大修费用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

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6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5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乡村振兴、征地拆迁、执法宣传等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03 万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交流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3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25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其他乡镇来沐溪镇考察学习。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2%。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5.24 万元，下降 88.1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移民组道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成，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只有一个，较 2023 年减少一个。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

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3.2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3.6 万元，下降 2.2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8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电脑、打印机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沐溪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主要应急保障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乡村振兴工作开展、征地拆迁工作协调、执法宣传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沐溪镇人民政府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乡镇人代会会议费等 53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

程中，选取 53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沐川县沐溪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2024 年度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绩效指标明确，绩效目标与资金业务职能密切相关，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财政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加强财务监督，杜绝不合理开支，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促进我镇经济社会持续向好发展。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预算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良好。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工作经费等。
-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指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为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1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

指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指用于民兵建设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备业务（项）：指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2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2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指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等支出。

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3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4.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指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3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指用于粮油生产保障、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3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项）：指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3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3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项目的支出。

4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4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

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42.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4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指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自然灾害救灾、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的支出。

4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表：2024 年度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单独上传，不再本报告中列示）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